#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8篇)

来源：网络 作者：寂静之音 更新时间：2024-03-15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一《朝花夕拾》——前不久读过的一本书。刚开始读的不懂，觉得隐晦，但慢慢品味，你就会发现作者感情的细腻。一个人在生活中不会流露的真情实感，会以另一种方式表现出来——文章，把感情寄于其中，字字基于真心。《朝花夕拾》是一部散...*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一**

《朝花夕拾》——前不久读过的一本书。刚开始读的不懂，觉得隐晦，但慢慢品味，你就会发现作者感情的细腻。一个人在生活中不会流露的真情实感，会以另一种方式表现出来——文章，把感情寄于其中，字字基于真心。

《朝花夕拾》是一部散文集，共十篇。其中令我印象深刻的是《二十四孝图》。刚开始并不觉得有什么特别，再拿起来读，感悟很深。《二十四孝图》从当时的儿童读物谈起，忆述儿时阅读《二十四孝图》感受，揭示封建社会孝道的虚伪和残酷，着重分析了“卧冰求鲤”“郭巨埋儿”等孝道故事，指斥这类封建孝道不顾儿童的性命。这几个故事大家肯定都不陌生，令多少人潸然泪下。可这种将“肉麻当做有趣”当真就是尽孝？黄香温席，大家也一定不陌生，甚至家喻户晓，他没有以性命尽孝。都说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伤半分半毫，而“卧冰求鲤”中的王祥呢？可看做是以性命来讨继母的欢心不是吗？

人们从未深思过常常挂在嘴边的“孝”。

生活中，很多子女因上班或者生活琐事而无暇顾及父母，总是把他们独自留在家中，或是送到养老院，老人也不会多说什么，为了不做子女的累赘，也是选择安分地待在养老院，与世无争。要是放在古代，这种方式就相当于把老人放在竹篓里背到山上由他们自生自灭。现在呢，子女也会定期给老人安心，不去烦他们，要真是想尽孝道，也不会把人送来养老院。 除了“弃养分子”，还有一种就是赖着父母不走的——啃老族。这种人就是典型的白眼狼。他们不出去工作，好吃懒做，整日游手好闲，真不知道什么是人间疾苦，跟“太上皇”似的，当然是不受人待见的。

很多人说，现在已经是二十一世纪，根本不需要古人的那一套。这些人只不过是在找理由让自己安心罢了。不管是哪个朝代，或是科技迅速发展的今天，人们心中都还需要“孝”的存在。不必像古人那样舍命尽孝。生活中，即便是帮父母干干家务活，他们也会觉得开心，不过是一篇文章，竟让人生出如此多的想法，真不愧是鲁迅先生。

看着正在扫地的妈妈，我放下手里的书。“妈妈，我来吧。”夺过母亲手里的扫把，她眼里闪过一丝惊异，很快又笑起来，眼底一片湖水泛起涟漪，笑意藏不住，那边是幸福吧。

现在的人似乎已经曲解了“孝”的真正含义，以为让父母不缺钱花就是尽孝了。中华自古以来被世人称赞的“孝”已凋落不曾被拾起了，渐行渐远的现代社会也让它变得模糊。人之所以痛苦，那是因为一直在追求错误的东西，

但我一直知道——朝花夕拾——过去的事情精不精彩，都要珍惜，回忆起来便是一片春光：对于父母，尽孝便是第一。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二**

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也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却有自己的真情实感，仿佛在给我们讲故事一样，也就更能吸引我们。在这些作品中，《朝花夕拾》是鲁迅的一部经典作品。我曾在初一时读过，却总是一知半解，心中只有些模糊的感觉。

在这次寒假里，我又重新读了这本书，或许是因为课上学习过几部分的原因，心中突然间明了了些。二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小引……细细品读下去。。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成长过程的生活道路和经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或许并不全是真实的，但却能够从中觉察到鲁迅对于过去的情感。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那些参杂了虚构的故事中，鲁迅或是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或是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这一切，确实是我们能真切的感受得到的。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阅读这些散文，我们能够体味到鲁迅发自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

我们仿佛看到了小小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有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中，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好奇地向先生问“怪哉”虫的事情。

我们好像看到了小小的鲁迅，赤着脚丫子，在海边与闰土玩耍，听着闰土的“传奇”故事，眼中闪烁着对大海的美丽的向往，心中有了一个“小英雄”的形象。虽然年幼，却已有了自己的想法。

我们似乎看到了小小的鲁迅，高兴地收下了长妈妈带给我的礼物，忘记了与长妈妈的“旧仇”。在书房里，一个人静静地，手捧着希冀已久的《山海经》津津有味地徜徉在奇异的世界中。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不禁怀想起自己幼时傻傻单纯的白色时期：虽毒舌却细心体贴我的青梅竹马，虽粗糙却真心关怀我的大哥哥，虽大大咧咧却一心为我的妈妈……

那么那么多的美好的回忆，才促成了如今已渐懂事的我。即使我仍不够成熟，但我仍会努力，创造出自己的记忆，有一部我自己的《朝花夕拾》。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三**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朝”表示早年时候，“夕”表示晚年时期。书名的意思是早晨盛开的鲜花，傍晚的时候摘掉或捡起。——题记

追来逐去 鸡飞狗跳 鸡犬不宁 乱作一团 自以为是 东跑西颠 爱不释手 忍俊不禁

幼稚可笑 嘻嘻哈哈 耸立云霄 万山丛中 千姿百态 山清水秀 山高树茂 谷下有谷

随心所欲 左右逢源 满身泥浆 胸有成竹 指手画脚 屏声息气 尖声尖气 呆头呆脑

山势雄伟 群山簇立 云雾缠绕 奇峰耸立 千山万岭 巍然屹立 天真烂漫 挺胸碘肚

装腔作势 装模装样 愣头愣脑 逃之夭夭 穷追猛打 舞刀弄棍 玩耍嬉戏 装聋作哑

山石壮胆 青海青山 奇山秀水 你追我赶 抱头鼠窜 自由自在 峰上有峰 山明水秀

得心应手 瓮中捉鳖 青山绿水 清逸秀丽 油腔滑调 牙牙学语 无忧无虑 若无其事

生命是盛开的花朵，它绽放得美丽，舒展，绚丽多资;生命是精美的小诗，清新流畅，意蕴悠长;生命是优美的乐曲，音律和谐，宛转悠扬;生命是流淌的江河，奔流不息，滚滚向前。

生命的美丽，永远展现在她的进取之中;就像大树的美丽，是展现在它负势向上高耸入云的蓬勃生机中;像雄鹰的美丽，是展现在它搏风击雨如苍天之魂的翱翔中;像江河的美丽，是展现在它波涛汹涌一泻千里的奔流中。

生活如花，姹紫嫣红;生活如歌，美妙动听;生活如酒，芳香清醇;生活如诗，意境深远，绚丽多彩。

生活是一位睿智的长者，生活是一位博学的老师，它常常春风化雨，润物无声地为我们指点迷津，给我们人生的启迪。

生活是一部大百科全书，包罗万象;生活是一把六弦琴，弹奏出多重美妙的旋律：生活是一座飞马牌大钟，上紧发条，便会使人获得浓缩的生命。

生活的海洋并不像碧波涟漪的西子湖，随着时间的流动，它时而平静如镜，时而浪花飞溅，时而巨浪冲天……人们在经受大风大浪的考验之后，往往会变得更加坚强。

生活，就是面对现实微笑，就是越过障碍注视未来;生活，就是用心灵之剪，在人生之路上裁出叶绿的枝头;生活，就是面对困惑或黑暗时，灵魂深处燃起豆大却明亮且微笑的灯展。

生活是蜿蜒在山中的小径，坎坷不平，沟崖在侧。摔倒了，要哭就哭吧，怕什么，不心装模作样!这是直率，不是软弱，因为哭一场并不影响赶路，反而能增添一份小心。山花烂漫，景色宜人，如果陶醉了，想笑就笑吧，不心故作矜持!这是直率，不是骄傲，因为笑一次并不影响赶路，反而能增添一份信心。

人生就像一座山，重要的不是它的高低，而在于灵秀;人生就像一场雨，重要的不是它的大小，而在于及时。

人生是美好的，又是短暂的。有的人生寂寞，有的人生多彩，不同的人有着不同的人生追求;人生是一条没有回程的单行线，每个人都用自己的所有时光前行。

人生似一束鲜花，仔细观赏，才能看到它的美丽;人生似一杯清茶，细细品味，才能赏出真味道。我们应该从失败中、从成功中、从生活品味出人生的哲理。

人生如一本书，应该多一些精彩的细节，少一些乏味的字眼;人生如一支歌，应该多一些昂扬的旋律，少一些忧伤的音符;人生如一幅画，应该多一些亮丽的色彩，少一些灰暗的色调。

人生的路漫长而多彩，就像在天边的大海上航行，有时会风平浪静，行驶顺利;而有时却会是惊涛骇浪，行驶艰难。但只要我们心中的灯塔不熄灭，就能沿着自己的航线继续航行。人生的路漫长而多彩：在阳光中我学会欢笑，在阴云中我学会坚强;在狂风中我抓紧希望，在暴雨中我抓紧理想;当我站在中点回望，我走出了一条属于我的生之路。

假如生活中你失败了，请不要将忧伤的泪水写在脸上。失败也是一种收获，生活中最得要的是有一份十足的勇气和一个创业的胆量。

希望源于失望，奋起始于忧患，正如一位诗人所说：有饥饿感受的人一定消化好，有紧迫感受的人一定效率高，有危机感受的人一定进步快。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四**

《朝花夕拾》是鲁迅的一部经典作品。我在寒假里读了这本书，他给我的感触很大。

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却更能吸引读者，仿佛在给你讲故事一样。

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因为社会的影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在新年的早晨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地对“长毛”的故事妄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喜爱的隐鼠。因此，“我”对她怀恨在心。看到这，读者在脑子里勾勒出的是一个活脱脱粗俗、守旧的妇女形象。然而，鲁迅对她的印象远不止这些。她有可爱的一面。“阿长”知道“我”喜欢《山海经》，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在《阿长与山海经》的结尾，鲁迅表达了他对阿长的爱，他希望仁慈的地母能让阿长安息。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朝花夕拾》的原名是叫做《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的感受得到的。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五**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

我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突然间，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他又常听保姆长妈妈讲故事，因而非常害怕百草园中的那条赤练蛇。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没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中的一篇，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

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同时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则在鲁迅写的“朝花夕拾”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六**

“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然而同窗们到园里的太多，太久，可就不行了，先生在书房里便大叫起来：‘人都到那里去了?!’……”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

我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突然间，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他又常听保姆长妈妈讲故事，因而非常害怕百草园中的那条赤练蛇。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没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中的一篇，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

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同时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时不时还跌进泥坑变出个“小泥人”，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

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因野上了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们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则在鲁迅写的“朝花夕拾”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七**

《朝花夕拾》这本书很好，单题目就透露出对时光的惋惜，早上的鲜花待到夕阳西下再去拾起，时光如此匆匆。

《朝花夕拾》中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我认为写得比其他文章更好一些，首先鲁迅告诉大家他家后院有一个小乐园。然后在下面的写作中用上了排比、比喻、拟人等修辞手法，也用上了打比方、举例子、作比较等说明方法。继续描述了长妈妈给鲁迅讲故事和在雪地里无味但快乐的游戏，又回忆起闰土的父亲捕鸟多，自己捕鸟少，记叙鲁迅小时候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

展现鲁迅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的，我从中摘抄几段：“翻开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班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啪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还有“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像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比桑葚要好得远”。以及“扫开一片雪来，露出地面，用一支短棒支起一面大的竹筛来，下面撒些秕谷，棒上系一条长绳，人远远地牵着，看鸟雀下来啄食，走到筛网底下的时候，将绳子一拉，便罩住了”等等都能看出鲁迅儿时的欢乐，更用这些来反衬出鲁迅为何不想到三味书屋去上课，为下文乏味的生活作下了铺垫。

接着写鲁迅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去学习。文章按事情的发展顺序写了刚刚入三味书屋，看到三味书屋的模样，又记叙了在三味书屋的几件事：我问先生问题，都到后院去玩，开喉咙大声读书，百草园反衬了三味书屋极其乏味的生活，揭示了儿童广阔的生活趣味与束缚儿童天性的封建书塾教育的尖端矛盾，孩子们只能在当时乏味无趣的书塾里偷偷地去寻找乐趣，就是现在我们老百姓所说的“偷着乐”，鲁迅也从该文章中表达了应该让儿童健康活泼地成长的合理要求。“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静悄悄地没有声音”。这段足以展示当时社会儿童的生活是多么乏味，“偷着乐”的儿童不快乐!

今天的学生在我们国家全面发展的教学教育下，能在多姿多彩的学习、生活中快乐成长，再也用不着像作者当时那样偷偷去寻找乐趣，过乏味无趣的生活。

我们要珍视我们现在的这种幸福生活，好好学习，报答父母的良苦用心，可我们现在有些学生还不满足，要父母做这做那的，别的孩子有的，他都要有，还要穿名牌、讲时髦，不把精力放在学习上，只注重外表，不注重素质，我们父母的钱赚来多不容易，因此我们要节约，我们比起鲁迅那一代人已经很幸福了，何必要如此“贪婪”呢?

同学们啊!珍视我们现在的这种生活吧!

**描写朝花夕拾读后感左右八**

《朝花夕拾》的书名，用朝花来比喻鲁迅先生童年的美好经历，而夕拾的意思是指到了中年的时候把它记录、回忆。读下来，只觉文字质朴中透出一丝生动活泼，浅显易懂，还带着一种对童年的思念，描写尽了鲁迅从幼时到青年那段充实而曲折的经历。

因为是课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这一篇给我留下了最深的印象。这一篇记录了鲁迅小时候在百草园的各种乐趣，以及后来去三味书屋念书，“苦中作乐”的难忘经历。读罢，我不禁产生了共鸣，没想到大文豪也和我一样，也是喜欢在大自然中无拘无束地玩耍，却不愿在学校修习各种重要却又枯燥乏味的课程吗?

还有就是《山海经》。字里行间都流露出鲁迅对《山海经》的渴望甚至是“彻夜难眠”。而长妈妈为了鲁迅，付出了艰辛的努力，我分明能读出，长妈妈对鲁迅的一种纯朴而真挚的关怀与爱，在那个略显黯淡的年代，增添了一束阳光般的金黄，着实令人感动。

在那个贫苦的年代，为了读到一本书是多么的不易。而如今，图书馆、网络书籍林立，还有许多网络书籍，想要得到一本书触手可及。可又有多少人去认真学习，去读书?许多学生沉迷于网络，却没有人愿意去品尝这些精神食粮，难道不是一件荒谬可讽的事情?

读完此书，我思绪万千。鲁迅先生快乐地度过了一段难忘的童年的时光。那必然是因为这段时光的美好，才让他在中年时，被喻为一朵艳丽的花拾来。每一个人都有珍贵的童年，黄金时代的童年一去不复返，留下的只能给我们细细去品味，我们应该度过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不要给将来的自己留下遗憾。

鲁迅对童年的那些琐碎的回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昔日的一幕幕在脑海中上映。

时代的变迁、人心的逆转，不一样时代的童年，一样的快乐回忆。惹人怀念的时光，让我们取名叫如花般的青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